

大成睿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5 年年度报告摘要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6 年 3 月 26 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6 年 3 月 24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已经审计。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基金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本报告期自 2015 年 5 月 26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大成睿景灵活配置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1300	
交易代码	001300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5 年 5 月 26 日	
基金管理人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854,029,834.24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大成睿景灵活配置混合 A	大成睿景灵活配置混合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1300	001301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1,922,323,183.11 份	931,706,651.13 份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把握中国经济转型期的成长股投资机会，本基金通过灵活的资产配置和主动的投资管理，拓展大类资产配置空间，在控制风险前提下为投资者谋求资本的长期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通过对宏观经济环境、国家经济政策、股票市场风险、债券市场整体收益率曲线变化和资金供求关系等因素的分析，研判经济周期在美林投资时钟理论所处的阶段，综合评价各类资产市场趋势、预期风险收益水平和配置时机。在此基础上，本基金将积极、主动地确定权益类资产、固定收益类资产和现金等各类资产的配置比例并进行实时动态调整。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 500 指数收益率*60%+ 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4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混合型基金，其预期收益及风险水平低于股票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与债券型基金，属于风险水平中高的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杜鹏	王玮
	联系电话	0755-83183388	020-87555888-6052
	电子邮箱	dupeng@dcfund.com.cn	wwei@gf.com.cn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85558	95575
传真		0755-83199588	020-87555129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dcfund.com.cn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7088 号招商银行大厦 32 层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天河北路 183 号大都会广场 41 楼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15 年 5 月 26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	
	大成睿景灵活配置混合 A	大成睿景灵活配置混合 C
本期已实现收益	-681,028,182.31	-382,366,223.39
本期利润	-528,385,558.39	-318,988,606.51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2448	-0.2771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15.30%	-15.80%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15 年末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2917	-0.2959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628,795,994.63	784,770,318.66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847	0.842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大成睿景灵活配置混合 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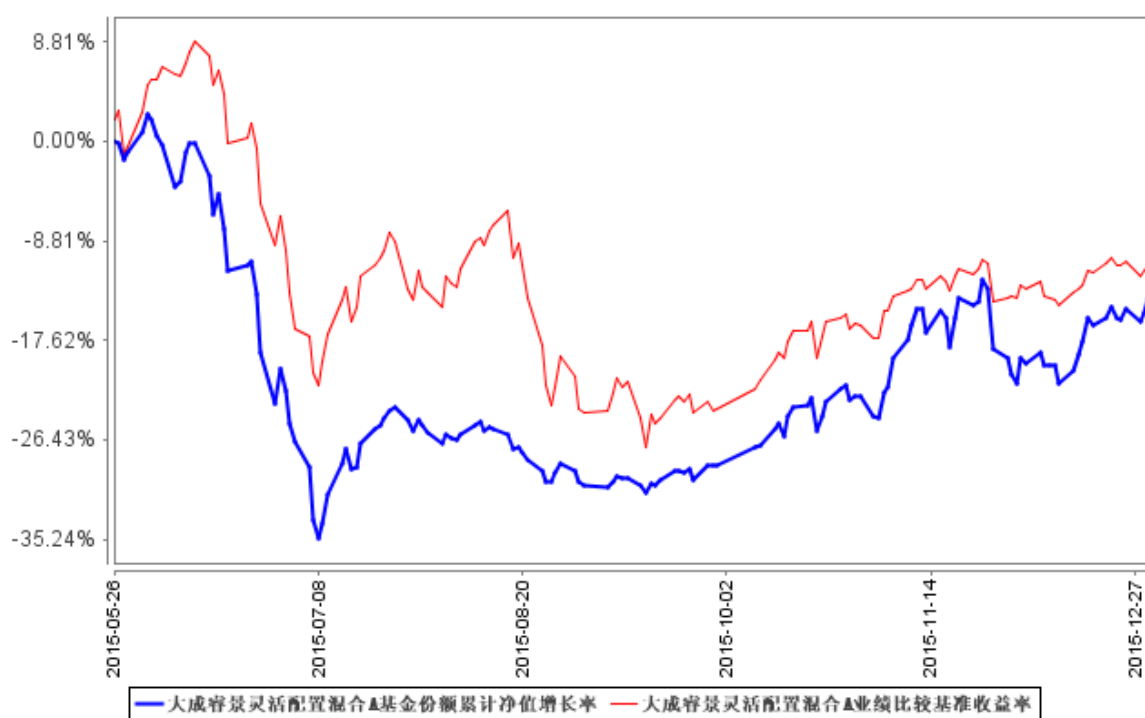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8.79%	1.85%	15.59%	1.22%	3.20%	0.63%
过去六个月	6.14%	1.78%	-5.69%	1.94%	11.83%	-0.16%
自基金合同	-15.30%	1.96%	-11.86%	1.98%	-3.44%	-0.0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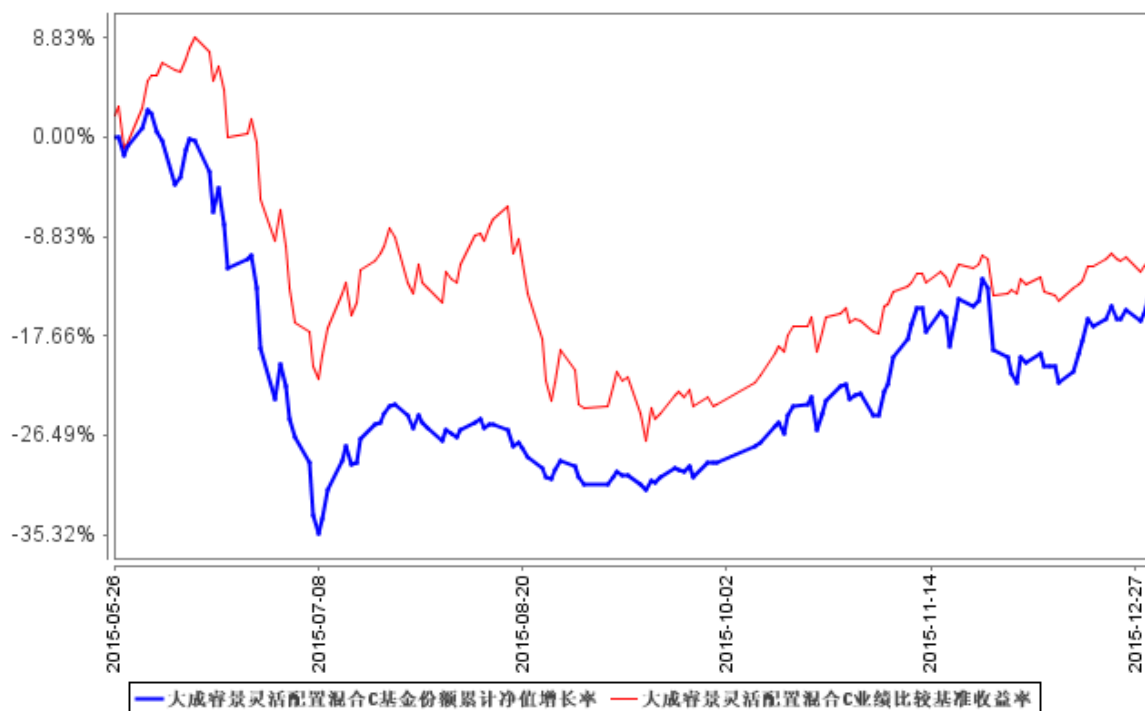
生效起至今						
-------	--	--	--	--	--	--

大成睿景灵活配置混合 C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8.59%	1.85%	15.59%	1.22%	3.00%	0.63%
过去六个月	5.51%	1.78%	-5.69%	1.94%	11.20%	-0.16%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5.80%	1.96%	-11.86%	1.98%	-3.94%	-0.0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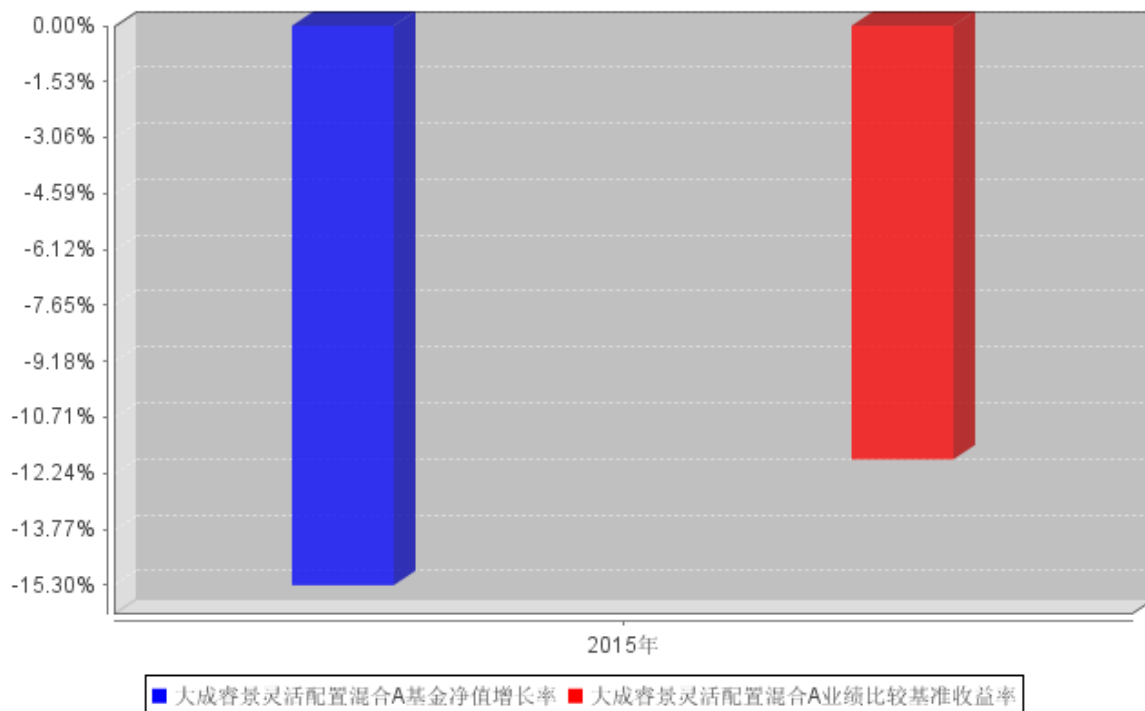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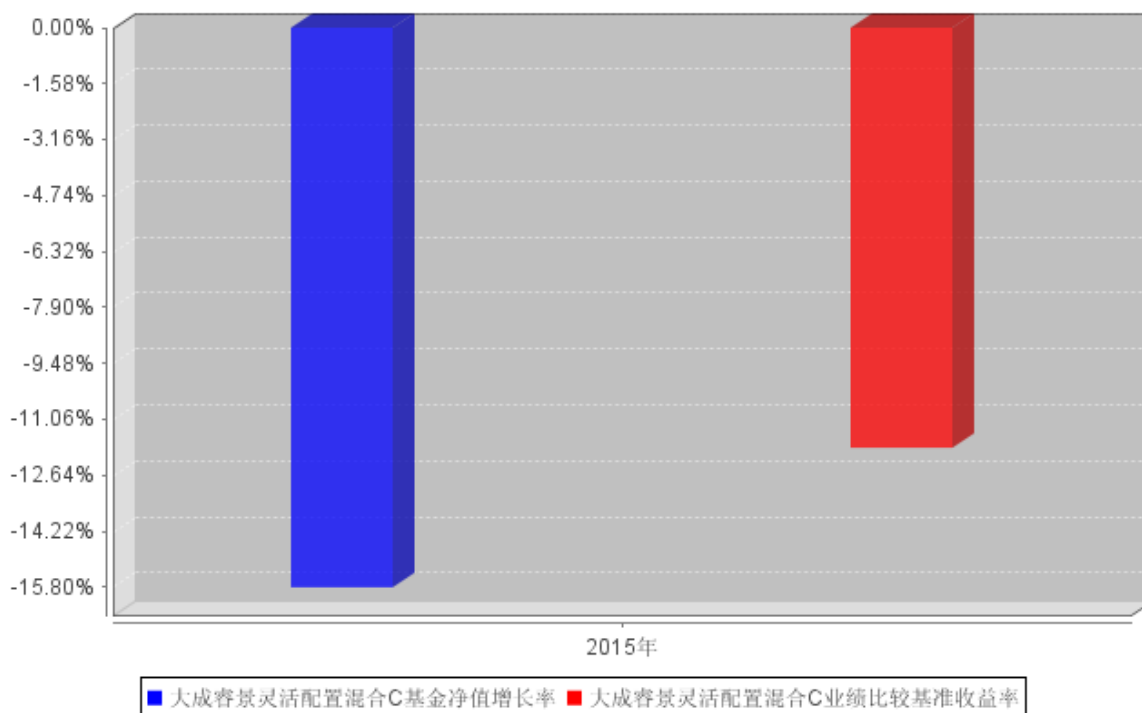




注：1、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15 年 5 月 26 日，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合同生效未满一年。
 2、本基金合同规定，基金管理人应当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六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约定。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约定。

3.2.3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注：2015 年净值增长率表现期间为 2015 年 5 月 26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本基金自 2015 年 5 月 26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以来未有利润分配事项。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1999]10 号文批准,于 1999 年 4 月 12 日正式成立,是中国证监会批准成立的首批十家基金管理公司之一,注册资本为 2 亿元人民币,注册地为深圳。目前公司由四家股东组成,分别为中泰信托有限责任公司(48%)、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5%)、中国银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25%)、广东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管理人共管理 5 只 ETF 及 1 只 ETF 联接基金:大成中证 1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深证成长 4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及大成深证成长 4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中证 500 深市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中证 500 沪市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深证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 只 QDII 基金:大成标普 500 等权重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大成纳斯达克 1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及 55 只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景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大成价值增长证券投资基金、大成债券投资基金、大成蓝筹

稳健证券投资基金、大成精选增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沪深 3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大成财富管理 2020 生命周期证券投资基金、大成积极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创新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大成景阳领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强化收益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策略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行业轮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中证红利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核心双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竞争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景恒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内需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可转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消费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新锐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大成月添利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现金增利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月月盈短期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现金宝场内实时申赎货币市场基金、大成景安短融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景兴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景旭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景祥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信用增利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健康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中小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大成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丰财宝货币市场基金、大成景益平稳收益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添利宝货币市场基金、大成景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产业升级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大成高新技术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景秀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互联网思维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景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景穗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景鹏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景源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睿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景裕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中证互联网金融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正向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恒丰宝货币市场基金、大成绝对收益策略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景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和大成景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李本刚先生	本基金基金经理、股票投资部总监	2015 年 9 月 18 日	-	15 年	管理学硕士。2001 年至 2010 年先后就职于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建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研究员、高级研究员。2010 年 8 月加入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研究部高级研究员、行业研究主管。2012 年 9 月 4 日至 2015

					<p>年 7 月 1 日任大成内需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2015 年 7 月 2 日起任大成内需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p> <p>2014 年 4 月 16 日至 2015 年 7 月 2 日任大成消费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2015 年 7 月 3 日起至 2015 年 10 月 21 日任大成消费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4 年 5 月 14 日至 2015 年 5 月 25 日任大成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2015 年 9 月 18 日起任大成睿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现任股票投资部总监。具有基金从业资格。国籍: 中国</p>
焦巍先生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15 年 5 月 26 日	2015 年 9 月 30 日	17 年	<p>金融学博士。1994 年 9 月至 1998 年 9 月任中国银行海南分行国际结算部科员。1998 年 9 月至 2001 年 6 月任湘财合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部研究员。2003 年 1 月至 2006 年 6 月任汉唐证券资金管理中心高级交易员。</p> <p>2009 年 9 月至 2014 年 9 月任平安大华基金投资研究部投资总监。2014 年 9 月加入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自 2015 年 2 月至 2015 年 8 月任股票投资部总监, 自 2015 年 5 月至 2015 年 8 月任公司首席投资官。2015 年 3 月 28 日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任大成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5 年 3 月 28 日至 2015 年 7 月 2 日任大成景阳领先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2015 年 7 月 3 日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任大成景阳领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p> <p>2015 年 5 月 26 日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任大成睿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p>
陈龙先生	本基金基金经理助理	2015 年 12 月 1 日	-	4 年	<p>经济学硕士。2012 年 7 月至 2015 年 1 月任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部助理研究员。2015 年 2</p>

					月至 2015 年 3 月任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部研究员。2015 年 4 月至 2015 年 12 月任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部高级研究员。2015 年 12 月加入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股票投资部专职助理。2015 年 12 月 1 日起担任大成睿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助理。
--	--	--	--	--	--

注：1、任职日期、离任日期为本基金管理人作出决定之日。

2、证券从业年限的计算标准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法》、《证券投资基金法》、《大成睿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基金管理运作中，大成睿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投资范围、投资比例、投资组合、证券交易行为、信息披露等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行业监管规则和基金合同等规定，本基金没有发生重大违法违规行为，没有运用基金财产进行内幕交易和操纵市场行为以及进行有损基金投资人利益的关联交易，整体运作合法、合规。本基金将继续以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投资公众为宗旨，承诺将一如既往地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在规范基金运作和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努力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

根据《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的规定，基金管理人制订了《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制度》及《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异常交易监控与报告制度》。基金管理人旗下投资组合严格按照制度的规定，参与股票、债券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等投资管理活动，内容包括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与投资活动相关的各个环节。研究部负责提供投资研究支持，投资部门负责投资决策，交易管理部负责实施交易并实时监控，监察稽核部负责事前监督、事中检查和事后稽核，风险管理部负责对交易情况进行合理性分析，通过多部门的协作互控，保证了公平交易的可操作、可稽核和可持续。

4.3.2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公平交易的原则和制度。基金管理人运用统计分析方法和

工具，对旗下所有投资组合间连续 4 个季度的日内、3 日内及 5 日内股票及债券交易同向交易价差进行分析。分析结果表明：债券交易同向交易频率较低；股票同向交易溢价率较大主要来源于市场因素（如个股当日价格振幅较高）及组合经理交易时机选择，即投资组合成交时间不一致以及成交价格的日内较大变动导致个别些组合间的成交价格差异较大，但结合交易价差专项统计分析，未发现违反公平交易原则的异常情况。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旗下所有投资组合未发现存在异常交易行为。主动投资组合间股票交易存在 130 笔同日反向交易，原因为投资策略需要。主动型投资组合与指数型投资组合之间或指数型投资组合之间存在股票同日反向交易，参与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股当日成交量 5% 的仅有 1 笔，原因为投资策略需要；主动投资组合间债券交易存在 8 笔同日反向交易，原因为投资策略需要。投资组合间相邻交易日反向交易的市场成交比例、成交均价等交易结果数据表明该类交易不对市场产生重大影响，无异常。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经历过两次股灾之后，我们认为，市场的微观结构已经改善，政府救市得到了较好的效果，市场进入了底部运行区间。9 月末，我们预计四季度宏观经济将会企稳，全年能够维持在 6.9% 左右的增速，通胀水平仍然很低，流动性继续宽松（央行在三季度货币政策执行报告中提到，货币政策将不仅仅依据 CPI，而是要综合考虑 GDP 平减指数等其他价格指标）。正如我们所预计的，四季度上证综指上涨 15.9%，创业板指数上涨 30.3%。

我们的操作也是在 9 月底开始加大对 A 股市场的仓位配置，一度达到 90% 的仓位水平。在行业选择上，我们认为前期超跌反弹个股存在较大的机会，因此精选了其中的很多个股。四季度后半期，VR、IP、量子通信等概念被市场炒作，我们也是基于深入的研究，深度参与了这些主要的概念个股。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报告期内，大成睿景灵活配置混合 A 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5.30%，大成睿景灵活配置混合 C 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5.80%，同期业绩比较基准增长率为-11.86%，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低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表现。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我们认为，（1）美联储加息是 2016 年最确定的事；（2）欧元区经济复苏超市场预期，欧央行

货币政策边际收紧可能成为 2016 年最大的“黑天鹅”；(3) 地缘政治问题重新抬头，成为 2016 年重要的风险因素；(4) 国内经济正式进入去产能周期，失业率提升、银行坏账上升和信用违约频发成为主流；(5) 财政政策积极顺应供给侧改革，货币政策积极应对人民币汇率贬值带来的基础货币被动收紧，在无通胀压力下，降息仍会延续。

从基本面角度看，转型期经济体的权益市场主要决定因素是无风险利率和风险偏好。货币政策持续宽松带来以 10 年期金融债为主要标志的无风险利率仍有进一步下行空间，泛亚事件后带来的信用风险逐步提升使得市场认为的无风险利率回归至国债和金融债正常轨道上来。资产荒和改革预期将会进一步推升市场风险偏好的提升，尽管在时间上可能存在不一致的矛盾。从资金层面看，2016 年股票供给和资金供给都会进一步增大，IPO 重启、注册制改革、战略新兴板和新三板的扩容，加上 2016 年初上市公司控股股东等的解禁都会带来股票供给的增加；然而，居民存款“搬家”、理财产品和保险资金的增加配置、深港通和加入 MSCI、养老金入市等都会带来较大的资金供给。综合来看，我们认为 2016 年仍然是股票市场的牛市之年，预计创业板和上证综指均有较大的涨幅，在风格上，我们更加看好以创业板为主的符合中国经济转型方向的成长性股票。对房地产、金融、建筑建材及上游原材料等均表示谨慎。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指导基金估值业务的领导小组为公司估值委员会，公司估值委员会主要负责估值政策和估值程序的制定、修订以及执行情况的监督。估值委员会由股票投资部、研究部、固定收益总部、风险管理部、基金运营部、监察稽核部、专户投资部指定人员组成。公司估值委员会的相关成员均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和相关工作经历，估值委员会成员中包括两名投资组合经理。

股票投资部、研究部、固定收益总部、风险管理部和专户投资部负责关注相关投资品种的动态，评判基金持有的投资品种是否处于不活跃的交易状态或者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或证券发行机构发生了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从而确定估值日需要进行估值测算或者调整的投资品种；提出合理的数量分析模型对需要进行估值测算或者调整的投资品种进行公允价值定价与计量；定期对估值政策和程序进行评价，以保证其持续适用；基金运营部负责日常的基金资产的估值业务，执行基金估值政策，并负责与托管行沟通估值调整事项；监察稽核部负责审核估值政策和程序的一致性，监督估值委员会工作流程中的风险控制，并负责估值调整事项的信息披露工作。

本基金的日常估值程序由基金运营部基金估值核算员执行，并与托管银行的估值结果核对一致。基金估值政策的议定和修改采用集体讨论机制，基金经理及投资经理作为估值小组成员，对

本基金持仓证券的交易情况、信息披露情况保持应有的职业敏感，向估值委员会提供估值参考信息，参与估值政策讨论。对需采用特别估值程序的证券，基金管理人及时启动特别估值程序，由估值委员会讨论议定特别估值方案并与托管行沟通后由基金运营部具体执行。

本基金管理人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截止报告期末本基金管理人已与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签署服务协议，由其按约定提供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债券品种/在交易所市场上市交易或挂牌转让的固定收益品种（估值处理标准另有规定的除外）的估值数据。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将严格按照本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收益分配。本基金自 2015 年 5 月 26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以来未有利润分配事项。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无。

§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在对大成睿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大成睿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管理人——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大成睿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问题上，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在各重要方面的运作严格按照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

本报告期内，大成睿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未进行利润分配。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依法对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编制和披露的大成睿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5 年年度报告中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进行了核查，以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

§ 6 审计报告

本基金 2015 年年度财务报表已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注册会计师签字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审计报告详细内容，应阅读年度报告正文。

§ 7 年度财务报表

7.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大成睿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本期末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资 产：	
银行存款	194,761,105.39
结算备付金	20,134,096.95
存出保证金	8,733,344.66
交易性金融资产	2,201,872,391.47
其中：股票投资	2,201,872,391.47
基金投资	-
债券投资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贵金属投资	-
衍生金融资产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应收证券清算款	17,289,458.44
应收利息	66,418.60
应收股利	-
应收申购款	1,097,063.94
递延所得税资产	-
其他资产	-
资产总计	2,443,953,879.4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本期末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衍生金融负债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应付证券清算款	15,478,432.49

应付赎回款	3,466,559.76
应付管理人报酬	2,988,508.88
应付托管费	498,084.80
应付销售服务费	526,507.19
应付交易费用	7,238,127.02
应交税费	-
应付利息	-
应付利润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其他负债	191,346.02
负债合计	30,387,566.16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2,854,029,834.24
未分配利润	-440,463,520.95
所有者权益合计	2,413,566,313.2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443,953,879.45

注：1、报告截止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大成睿景混合基金 A 类基金份额净值 0.847 元，大成睿景混合基金 C 类基金份额净值 0.842 元；基金份额总额 2,854,029,834.24 份，其中大成睿景混合基金 A 类基金份额 1,922,323,183.11 份，大成睿景混合基金 C 类基金份额 931,706,651.13 份。

2、本财务报表的实际编制期间为 2015 年 5 月 26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截止报告期末本报告期的财务报表及报表附注均无同期对比数据。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大成睿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5 年 5 月 26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
	2015 年 5 月 26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一、收入	-792,875,269.71
1. 利息收入	5,875,434.14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5,874,655.37
债券利息收入	778.77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
其他利息收入	-
2.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1,017,072,504.24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1,020,758,365.00
基金投资收益	-
债券投资收益	2,396,844.83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衍生工具收益	-
股利收益	1,289,015.93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16,020,240.80
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5. 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2,301,559.59
减：二、费用	54,498,895.19
1. 管理人报酬	23,577,867.52
2. 托管费	3,929,644.49
3. 销售服务费	4,367,091.49
4. 交易费用	22,383,431.69
5. 利息支出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6. 其他费用	240,86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47,374,164.90
减：所得税费用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47,374,164.90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大成睿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5 年 5 月 26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5 年 5 月 26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4,235,507,340.87	-	4,235,507,340.87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847,374,164.90	-847,374,164.90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1,381,477,506.63	406,910,643.95	-974,566,862.68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296,401,156.43	-69,291,742.32	227,109,414.11
2. 基金赎回款	-1,677,878,663.06	476,202,386.27	-1,201,676,276.79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	-	-	-

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854,029,834.24	-440,463,520.95	2,413,566,313.29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7.1 至 7.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u>罗登攀</u>	<u>周立新</u>	<u>范瑛</u>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7.4 报表附注

7.4.1 基金基本情况

大成睿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5]第 784 号《关于核准大成睿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批复》核准，由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大成睿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负责公开募集。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不包括认购资金利息共募集人民币 4,234,533,704.77 元，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15)第 582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大成睿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于 2015 年 5 月 26 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 4,235,507,340.87 份基金份额，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 973,636.10 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大成睿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和《大成睿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根据认购、申购费用、赎回费用、销售服务费收取方式的不同，将基金份额分为不同的类别。在投资者认购、申购时收取前端认购、申购费用，在赎回时根据持有期限收取赎回费用的基金份额，称为 A 类；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不收取认购、申购费用，但对持有期限少于 30 日的本类别基金份额的赎回收取赎回费的基金份额，称为 C 类。由于基金费用的不同，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和 C 类基金份额将分别计算基金份额净值并单独公告。投资人可自行选择认购、申购的基金份额类别。两类份额之间不能转换。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大成睿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括主板、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股票)、债券等固定收益类投资工

具(包括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次级债、地方政府债券、中期票据、可转换债券(含分离交易可转债)、可交换债券、短期融资券、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货币市场工具等)、股指期货、权证、银行存款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股票等权益类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 0-95%;债券、货币市场工具、银行存款等固定收益类资产占基金资产比例不低于 5%;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本基金投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证 500 指数收益率*60%+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40%。

本财务报表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25 日批准报出。

7.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以下简称“中国基金业协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大成睿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合同》和在财务报表附注 7.4.4 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中国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

7.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 2015 年 5 月 26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 5 月 26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7.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7.4.4.1 会计年度

本基金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本期财务报表的实际编制期间为 2015 年 5 月 26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

7.4.4.2 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7.4.4.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1) 金融资产的分类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基金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本基金现无金融资产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持有至到期投资。

本基金目前以交易目的持有的股票投资和债券投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列示。

本基金持有的其他金融资产分类为应收款项，包括银行存款和其他各类应收款项等。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2) 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其他金融负债。本基金目前暂无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本基金持有的其他金融负债包括其他各类应付款项等。

7.4.4.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后续计量和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于本基金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债券起息日或上次除息日至购买日止的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对于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基金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或者(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基金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4.4.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估值原则

本基金持有的股票投资和债券投资按如下原则确定公允价值并进行估值：

(1)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按其估值日的市场交易价格确定公允价值；估值日无交易，但最

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且证券发行机构未发生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的，按最近交易日的市场交易价格确定公允价值。

(2)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如估值日无交易且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参考类似投资品种的现行市价及重大变化等因素，调整最近交易市价以确定公允价值。

(3) 当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采用市场参与者普遍认同且被以往市场实际交易价格验证具有可靠性的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采用估值技术时，尽可能最大程度使用市场参数，减少使用与本基金特定相关的参数。

7.4.4.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基金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基本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当本基金 1) 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现在是可执行的；且 2) 交易双方准备按净额结算时，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按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

7.4.4.7 实收基金

实收基金为对外发行基金份额所募集的总金额在扣除损益平准金分摊部分后的余额。由于申购和赎回引起的实收基金变动分别于基金申购确认日及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上述申购和赎回分别包括基金转换所引起的转入基金的实收基金增加和转出基金的实收基金减少。

7.4.4.8 损益平准金

损益平准金包括已实现平准金和未实现平准金。已实现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分配的已实现损益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未实现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实现损益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损益平准金于基金申购确认日或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并于期末全额转入未分配利润/(累计亏损)。

7.4.4.9 收入/(损失)的确认和计量

股票投资在持有期间应取得的现金股利扣除由上市公司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债券投资在持有期间应取得的按票面利率或者发行价计算的利息扣除在适用情况下由债券发行企业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确认为利息收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于处置时，其处置价格与初始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其中包括从公

允价值变动损益结转的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

应收款项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收入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实际利率法与直线法差异较小的则按直线法计算。

7.4.4.10 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本基金的管理人报酬、托管费和销售服务费在费用涵盖期间按基金合同约定的费率和计算方法逐日确认。

其他金融负债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支出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实际利率法与直线法差异较小的则按直线法计算。

7.4.4.11 基金的收益分配政策

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本基金收益以现金形式分配，但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按分红除权日的基金份额净值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若期末未分配利润中的未实现部分为正数，包括基金经营活动产生的未实现损益以及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未实现平准金等，则期末可供分配利润的金额为期末未分配利润中的已实现部分；若期末未分配利润的未实现部分为负数，则期末可供分配利润的金额为期末未分配利润，即已实现部分相抵未实现部分后的余额。

经宣告的拟分配基金收益于分红除权日从所有者权益转出。

7.4.4.12 分部报告

本基金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经营分部是指本基金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本基金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本基金目前以一个单一的经营分部运作，不需要披露分部信息。

7.4.4.1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根据本基金的估值原则和中国证监会允许的基金行业估值实务操作，本基金确定以下类别股票投资的公允价值时采用的估值方法及其关键假设如下：

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或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跃）等情况，本基金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告[2008]38号《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

意见》，根据具体情况采用《关于发布中基协(AMAC)基金行业股票估值指数的通知》提供的指数收益法等估值技术进行估值。

7.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7.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发生会计政策变更。

7.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7.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间无须说明的会计差错更正。

7.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28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1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85号《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及其他相关财税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 以发行基金方式募集资金不属于营业税征收范围，不征收营业税。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不予征收营业税。

(2) 对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权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3) 对基金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应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支付利息时代扣代缴20%的个人所得税。对基金从上市公司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于2015年9月8日前暂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自2015年9月8日起，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对基金持有的上市公司限售股，解禁后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按照上述规定计算纳税，持股时间自解禁日起计算；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继续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4) 基金卖出股票按0.1%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买入股票不征收股票交易印花税。

7.4.7 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大成基金”)	基金管理人、基金销售机构、基金注册登记机构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发证券”)	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
中泰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光大证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银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广东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东证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大成国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大成国际”)	基金管理人的子公司
大成创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大成创新资本”)	基金管理人的合营企业

注：1. 中国证监会于 2005 年 11 月 6 日作出对广东证券取消业务许可并责令关闭的行政处罚。

2. 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7.4.8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7.4.8.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7.4.8.1.1 股票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5 年 5 月 26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 成交总额的比例
广发证券	15,924,315,939.21	100.00%

7.4.8.1.2 债券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5 年 5 月 26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 成交总额的比例
广发证券	7,948,623.60	100.00%

7.4.8.1.3 权证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权证交易。

7.4.8.1.4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5年5月26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5年12月31日			
	当期 佣金	占当期佣金 总量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额	占期末应付 佣金总额的 比例
广发证券	14,390,116.57	100.00%	7,238,127.02	100.00%

注：1. 上述佣金参考市场价格经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与对方协商确定，以扣除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收取的证管费和经手费的净额列示。

2. 该类佣金协议的服务范围还包括佣金收取方为本基金提供的证券投资研究成果和市场信息服务等。

7.4.8.2 关联方报酬

7.4.8.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5年5月26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5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23,577,867.52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10,252,848.95

注：支付基金管理人大成基金的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1.5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管理人报酬=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1.50%÷当年天数。

7.4.8.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5年5月26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5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3,929,644.49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广发证券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25%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托管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25%÷当年天数。

7.4.8.2.3 销售服务费

单位：人民币元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5年5月26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5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大成睿景灵活配置混合 A	大成睿景灵活配置混合 C	合计
大成基金	-	39,461.76	39,461.76
广发证券	-	3,229,793.41	3,229,793.41
光大证券	-	1,275.31	1,275.31
合计	-	3,270,530.48	3,270,530.48

注：支付基金销售机构的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持续性销售服务费收费模式下的 C 类基金份额对应

的基金资产净值 0.8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给大成基金，再由大成基金计算并支付给各基金销售机构。其计算公式为：

日销售服务费 = 前一日 C 类基金资产净值 × 0.80 % / 当年天数。

7.4.8.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7.4.8.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4.8.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7.4.8.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以外的其他关联方未投资本基金。

7.4.8.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5年5月26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5年12月31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广发证券	194,761,105.39	5,709,250.80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广发证券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计息。

7.4.8.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的证券。

7.4.8.7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其他关联交易事项。

7.4.9 期末（2015年12月31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7.4.9.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7.4.9.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停牌日期	停牌原因	期末估值单价	复牌日期	复牌开盘单价	数量(股)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备注
600654	中安消	2015-12-14	重大	28.84	-	-	1,403,600	56,072,985.23	40,479,824.00	-

			事项							
300038	梅泰诺	2015-12-16	重大事项	56.68	-	-	444,799	15,910,887.37	25,211,207.32	-
000002	万科A	2015-12-18	重大事项	24.43	-	-	481,100	7,090,413.00	11,753,273.00	-
000810	创维数字	2015-10-22	重大事项	12.67	2016-01-22	12.50	499,921	6,994,920.71	6,333,999.07	-

注：本基金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持有以上因公布的重大事项可能产生重大影响而被暂时停牌的股票，该类股票将在所公布事项的重大影响消除后，经交易所批准复牌。

7.4.9.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7.4.9.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从事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

§ 8 投资组合报告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2,201,872,391.47	90.09
	其中：股票	2,201,872,391.47	90.09
2	固定收益投资	-	0.00
	其中：债券	-	0.00
	资产支持证券	-	0.00
3	贵金属投资	-	0.00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0.00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0.00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0.00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14,895,202.34	8.79
7	其他各项资产	27,186,285.64	1.11
8	合计	2,443,953,879.45	100.00

8.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A	农、林、牧、渔业	116,462,417.28	4.83

B	采矿业	-	0.00
C	制造业	1,219,814,069.44	50.54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0.00
E	建筑业	92,318,864.00	3.82
F	批发和零售业	58,610,448.84	2.43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30,064,880.00	1.25
H	住宿和餐饮业	-	0.00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422,557,528.97	17.51
J	金融业	51,813,124.29	2.15
K	房地产业	43,145,849.50	1.79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0.00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0.00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0.00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0.00
P	教育	-	0.00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0.00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119,225,209.15	4.94
S	综合	47,860,000.00	1.98
	合计	2,201,872,391.47	91.23

8.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2517	泰亚股份	2,634,305	159,480,824.70	6.61
2	002355	兴民钢圈	6,227,077	124,915,164.62	5.18
3	002071	长城影视	5,555,657	98,612,911.75	4.09
4	002299	圣农发展	4,436,672	97,562,417.28	4.04
5	002431	棕榈园林	3,439,600	92,318,864.00	3.82
6	600038	中直股份	1,476,443	77,852,839.39	3.23
7	300047	天源迪科	2,276,012	66,231,949.20	2.74
8	300252	金信诺	1,614,186	65,213,114.40	2.70
9	000070	特发信息	1,999,987	64,179,582.83	2.66

10	002474	榕基软件	2, 555, 056	61, 193, 591. 20	2. 54
----	--------	------	-------------	------------------	-------

注：投资者欲了解本报告期末基金投资的所有股票明细，应阅读登载于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dcfund.com.cn>)的年度报告正文。

8.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8.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末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300024	机器人	294, 620, 498. 38	12. 21
2	300168	万达信息	266, 074, 329. 94	11. 02
3	000802	北京文化	242, 823, 397. 70	10. 06
4	002739	万达院线	222, 231, 761. 92	9. 21
5	600271	航天信息	219, 630, 575. 58	9. 10
6	600343	航天动力	216, 740, 000. 31	8. 98
7	603019	中科曙光	207, 505, 732. 74	8. 60
8	600038	中直股份	203, 184, 351. 55	8. 42
9	600100	同方股份	169, 059, 525. 40	7. 00
10	002517	泰亚股份	163, 111, 729. 49	6. 76
11	600850	华东电脑	159, 734, 726. 09	6. 62
12	300017	网宿科技	155, 566, 127. 98	6. 45
13	002657	中科金财	154, 172, 402. 27	6. 39
14	002230	科大讯飞	148, 873, 078. 06	6. 17
15	300244	迪安诊断	147, 922, 391. 31	6. 13
16	002044	江苏三友	145, 186, 042. 40	6. 02
17	600654	中安消	127, 981, 914. 72	5. 30
18	000988	华工科技	126, 624, 544. 33	5. 25
19	002071	长城影视	124, 899, 626. 51	5. 17
20	300007	汉威电子	120, 469, 389. 36	4. 99
21	000024	招商地产	119, 156, 116. 18	4. 94
22	002707	众信旅游	114, 594, 410. 15	4. 75
23	002642	荣之联	111, 171, 398. 86	4. 61
24	600518	康美药业	94, 419, 592. 72	3. 91
25	600418	江淮汽车	94, 384, 081. 46	3. 91
26	002299	圣农发展	91, 671, 838. 90	3. 80
27	000728	国元证券	88, 095, 296. 09	3. 65

28	002431	棕榈园林	87,132,553.88	3.61
29	002179	中航光电	86,156,228.81	3.57
30	300369	绿盟科技	84,864,002.47	3.52
31	000547	航天发展	81,960,259.73	3.40
32	000938	紫光股份	79,595,005.51	3.30
33	002649	博彦科技	78,817,168.80	3.27
34	300064	豫金刚石	73,252,903.26	3.04
35	000078	海王生物	73,162,393.22	3.03
36	002355	兴民钢圈	72,986,734.99	3.02
37	600498	烽火通信	72,869,905.29	3.02
38	600562	国睿科技	72,040,914.00	2.98
39	002364	中恒电气	71,388,963.49	2.96
40	002445	中南重工	71,351,080.02	2.96
41	600826	兰生股份	71,343,605.64	2.96
42	002169	智光电气	69,184,870.20	2.87
43	300207	欣旺达	65,846,591.64	2.73
44	002236	大华股份	65,335,227.36	2.71
45	601211	国泰君安	64,891,237.60	2.69
46	000733	振华科技	64,459,666.97	2.67
47	300252	金信诺	63,623,695.39	2.64
48	300011	鼎汉技术	63,198,920.02	2.62
49	002474	榕基软件	63,071,498.53	2.61
50	300339	润和软件	62,871,086.04	2.60
51	300133	华策影视	62,394,660.98	2.59
52	000958	东方能源	61,384,254.00	2.54
53	300047	天源迪科	60,826,162.23	2.52
54	000158	常山股份	60,364,588.64	2.50
55	600235	民丰特纸	59,893,173.75	2.48
56	002367	康力电梯	59,440,471.62	2.46
57	300245	天玑科技	59,137,465.89	2.45
58	300220	金运激光	58,615,959.02	2.43
59	002376	新北洋	58,150,754.37	2.41
60	600118	中国卫星	57,960,856.62	2.40
61	001979	招商蛇口	56,698,160.20	2.35
62	000070	特发信息	56,016,322.12	2.32
63	300224	正海磁材	54,705,154.52	2.27

64	300395	菲利华	53,366,587.96	2.21
65	600701	工大高新	52,638,249.69	2.18
66	600703	三安光电	51,118,847.40	2.12
67	600146	商赢环球	50,673,143.84	2.10
68	300232	洲明科技	48,728,356.89	2.02
69	600837	海通证券	48,387,385.89	2.00

注：本期累计买入金额指买入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末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300168	万达信息	239,875,993.92	9.94
2	300024	机器人	235,058,696.78	9.74
3	002739	万达院线	228,442,154.07	9.46
4	000802	北京文化	184,293,334.38	7.64
5	002657	中科金财	167,258,726.08	6.93
6	600271	航天信息	158,405,177.74	6.56
7	600343	航天动力	156,034,905.71	6.46
8	300017	网宿科技	138,566,026.59	5.74
9	002230	科大讯飞	132,961,270.87	5.51
10	000024	招商地产	132,309,732.52	5.48
11	300007	汉威电子	115,766,318.83	4.80
12	603019	中科曙光	113,807,022.10	4.72
13	600418	江淮汽车	109,144,690.63	4.52
14	600038	中直股份	107,436,496.00	4.45
15	002044	美年健康	107,170,959.63	4.44
16	300244	迪安诊断	104,873,065.46	4.35
17	002707	众信旅游	93,956,580.17	3.89
18	600518	康美药业	92,758,245.47	3.84
19	000938	紫光股份	89,677,956.44	3.72
20	300064	豫金刚石	81,787,463.13	3.39
21	002364	中恒电气	78,778,692.25	3.26
22	002649	博彦科技	77,624,868.64	3.22
23	600562	国睿科技	76,410,659.96	3.17
24	002642	荣之联	74,640,396.88	3.09
25	300207	欣旺达	74,141,154.92	3.07
26	600826	兰生股份	72,101,540.43	2.99

27	600100	同方股份	65,628,822.50	2.72
28	300224	正海磁材	65,474,741.32	2.71
29	000158	常山股份	65,077,481.38	2.70
30	002236	大华股份	62,119,951.55	2.57
31	601211	国泰君安	61,496,580.26	2.55
32	600654	中安消	59,511,891.12	2.47
33	300133	华策影视	59,223,396.81	2.45
34	002517	泰亚股份	58,877,662.62	2.44
35	600118	中国卫星	56,806,186.65	2.35
36	002325	洪涛股份	56,569,868.32	2.34
37	000988	华工科技	56,306,980.10	2.33
38	002367	康力电梯	55,600,070.85	2.30
39	600850	华东电脑	52,412,643.94	2.17
40	603338	浙江鼎力	51,952,683.77	2.15
41	001979	招商蛇口	50,784,429.85	2.10
42	600703	三安光电	50,518,710.30	2.09
43	600837	海通证券	49,453,230.90	2.05

注：本期累计卖出金额指卖出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	9,522,161,387.64
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	6,515,550,871.97

注：上述金额均指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8.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8.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8.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投资。

8.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8.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8.10.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投资股指期货。

8.10.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将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力争利用股指期货的杠杆作用,降低股票仓位频繁调整的交易成本和跟踪误差,达到有效跟踪标的指数的目的。

8.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8.11.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投资国债期货。

8.11.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投资国债期货。

8.11.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投资国债期货。

8.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8.12.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未出现本期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8.12.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8.12.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8,733,344.66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17,289,458.44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66,418.60
5	应收申购款	1,097,063.94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27,186,285.64

8.12.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8.12.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的情况。

8.12.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份额级别	持有人户数 (户)	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大成睿景灵活配置混合 A	24,631	78,044.87	59,240,521.33	3.08%	1,863,082,661.78	96.92%
大成睿景灵活配置混合 C	14,076	66,191.15	1,270,724.00	0.14%	930,435,927.13	99.86%
合计	38,707	73,734.20	60,511,245.33	2.12%	2,793,518,588.91	97.88%

注：1、上述机构/个人投资者持有份额占总份额比例的计算中，对分级份额，比例的分母采用各自级别的份额，对合计数，比例的分母采用下属分级基金份额的合计数（即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持有人户数为有效户数，即存量份额大于零的账户。

9.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份额总数 (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大成睿景灵活配置混合 A	1,583,275.56	0.08%
	大成睿景灵活配置混合 C	724,127.15	0.08%
	合计	2,307,402.71	0.08%

注：上述占基金总份额比例的计算中，对分级份额，比例的分母采用各自级别的份额，对合计数，比例的分母采用下属分级基金份额的合计数（即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9.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 (万份)
----	------	--------------------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大成睿景灵活配置混合 A	10~50
	大成睿景灵活配置混合 C	0
	合计	10~5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大成睿景灵活配置混合 A	0
	大成睿景灵活配置混合 C	0
	合计	0

§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大成睿景灵活配置混合 A	大成睿景灵活配置混合 C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5 年 5 月 26 日）基金份额总额	2,702,699,750.93	1,532,807,589.94
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总申购份额	158,193,834.88	138,207,321.55
减：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总赎回份额	938,570,402.70	739,308,260.36
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922,323,183.11	931,706,651.13

§ 11 重大事件揭示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报告期内无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一、基金管理人的重大人事变动

1、基金管理人于 2015 年 1 月 13 日发布了《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变更的公告》，经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刘彩晖女士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2、基金管理人于 2015 年 1 月 22 日发布了《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变更的公告》，经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由肖剑先生、钟鸣远先生任公司副总经理。

3、基金管理人于 2015 年 5 月 5 日发布了《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变更的

公告》，经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刘明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4、基金管理人于 2015 年 5 月 16 日发布了《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变更的公告》，经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肖冰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5、基金管理人于 2015 年 10 月 15 日发布了《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变更的公告》，经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杨春明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6、基金管理人分别于 2015 年 10 月 16 日、10 月 30 日发布了《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变更的公告》，经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周立新先生、温志敏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二、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无。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内没有涉及本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事项。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基金投资策略在本报告期内没有重大改变。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基金聘任的为本基金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为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本年度应支付的审计费用为 14 万元。该事务所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为本基金提供审计服务至今。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本基金管理人、托管人及高级管理人员未受到监管部门稽查或处罚。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1.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	------	------	-----------	----

	数量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 成交总额的比 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 总量的比例	
广发证券		215,924,315,939.21	100.00%	14,390,116.57	100.00%	-

注：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关于完善证券投资基金交易席位制度有关问题的通知》（证监基金字[2007]48号）的有关规定，本公司制定了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选择标准和程序。

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选择标准主要包括：

- （一）财务状况良好，最近一年无重大违规行为；
- （二）经营行为规范，内控制度健全，能满足各投资组合运作的保密性要求；
- （三）研究实力较强，能提供包括研究报告、路演服务、协助进行上市公司调研等研究服务；
- （四）具备各投资组合运作所需的高效、安全的通讯条件，有足够的交易和清算能力，满足各投资组合证券交易需要；
- （五）能提供投资组合运作、管理所需的其他券商服务；
- （六）相关基金合同、资产管理合同以及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程序：首先根据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选择标准形成《券商服务评价表》，然后根据评分高低进行选择基金交易单元。

本报告期内交易单元全部为新增。

11.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 成交总额的比 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 券回购 成交总额 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 成交总额的 比例
广发证券	7,948,623.60	100.00%	-	0.00%	-	0.00%

§ 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6年3月26日